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孚实业”）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兴华”）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一）营业收入

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76,126.77 万元，较上年同期的 1,879,286.61 万元增加 21.12%。

（二）利润总额

2024 年，公司实现利润 90,293.94 万元较上年同期 185,937.57 万元下降 51.44%。

（三）净利润

2024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368.55 万元，较上年同期 115,920.63 万元下降 39.30%。

（四）2024 年末，公司基本每股收益 0.18 元，稀释每股收益 0.18 元。

（五）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2,411,644.68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637,995.85 万元，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1,458,272.21 万元，无形资产 243,183.64 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计为 797,495.39 万元，流动负债 517,389.34 万元：其中银行短期借款 52,296.48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25,842.55 万元；长期负债 280,106.05 万元：其中银行长期借款 91,362.75 万元，长期应付款 135,199.03 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 1,614,149.29 万元，其中：股本 400,943.01 万元，资本公积 1,117,439.52 万元，盈余公积 25,351.83 万元，未分配利润-81,650.25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 152,101.5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每股净资产 3.65 元。

（六）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本报告期，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4.99 %。

（七）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3.07%。

（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

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比率为 1.23，速动比率为 0.76。

二、投资情况

（一）股权投资

2024 年 10 月 11 日和 10 月 2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河南中孚铝业有限公司 24%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 125,394.48 万元收购控股股东豫联集团持有的中孚铝业 24%的股权。

（二）非股权投资

2022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中孚炭素有限公司新增项目投资的议案》，中孚炭素拟分两期投资建设煅后焦生产线绿色低碳智能化改造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报告期内，该项目投资 4,619.85 万元，累计投入 10,147.80 万元。一期项目已于 2024 年 4 月全部投产转固。

2023 年 3 月 29 日、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巩义市汇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新增项目投资的议案》，巩义汇丰拟投资建设年产 50 万吨铝循环再生项目，分别为年产 15 万吨 UBC 合金铝液项目、年产 20 万吨铸造铝合金锭项目和年产 15 万吨铝合金圆铸锭项目，其中首期建设年产 15 万吨 UBC 合金铝液项目。报告期内，该项目投资 5,043.52 万元，累计投入 9,292.38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首期年产 15 万吨 UBC 合金铝液项目已累计转固 8,726.90 万元。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 4 号机组节能降碳升级改造项目的议案》，中孚电力拟对 4 号电力机组进行节能降碳升级改造。报告期内，该项目投资 1,363.25 万元，累计投入 1,363.25 万元。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二期供热工程项目的议案》，为满足向郑州市供热需要，中孚电力拟投资新建二期供热工程项目。报告期内，该项目投资4,011.38万元，累计投入4,011.38万元。

2024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园区光伏电站项目的议案》，中孚电力拟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报告期内，该项目投资1,464.51万元，累计投入1,464.51万元。

三、利润分配情况

经北京兴华审计,2024年中孚实业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55,990.23万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中孚实业母公司2024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不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建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同时也不进行送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20,573.85万元，其中：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0,408.8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8,507.04万元，主要为本期铝加工应收款增加所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1,836.0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9,307.93万元，主要为本期支付股权收购款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0,233.2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7,186.86万元，主要为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进行了如下关联交易：

（一）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巩义市顺意达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市场价	3,686.43		3,041.9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市场价	511.87		479.72	
河南鑫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90.80			
巩义市鼎盛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市场价	3,804.58			
巩义市盛泰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市场价	135.17			
巩义市宾馆有限公司	招待费等	市场价	450.76		622.28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25,670.08		22,176.63	
河南省新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210.69		829.42	
巩义市通宝商贸有限公司	材料等		514.31		339.29	
合计			36,074.69		27,489.24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市场价	67.54		42.24	
大唐巩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市场价	416.31		327.19	
巩义市顺意达物流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0.84			
巩义瑶岭煤业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市场价	113.21			
巩义市宾馆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64.99		61.60	
巩义市鼎盛物流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23			
巩义市盛泰物流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83.01			
巩义市电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28.28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1.20		12.23	
河南洛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2.96		1.85	
河南省新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08.25		111.29	
巩义市清河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86.00		65.12	
巩义市新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22.66		13.2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青川阜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0.43		1.07	
巩义市佰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63.17			
合计			1,341.80		664.13	

（二）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9,983.57	2,499.18	69,029.42	3,451.47
应收账款	巩义市佰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36,080.00	21,804.00		
应收账款	巩义市鼎盛物流有限公司	3,053.70	152.69		
应收账款	巩义市盛泰物流有限公司	638,973.60	31,948.68		
应收账款	巩义市顺意达物流有限公司	1,111.50	55.58		
应收账款	巩义市宾馆有限公司	40,148.12	2,007.41	39,341.36	1,967.07
应收账款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	6,611.70	330.59	12,998.40	649.92
应收账款	河南省新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9,220.60	6,961.03	140,850.90	7,042.55
应收账款	河南洛汭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60.00	18.00	1,440.00	72.00
应收账款	巩义市清河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6,341.62	8,817.08	152,512.29	7,625.61
应收账款	巩义市新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4,454.40	722.72	17,082.47	854.12
预付账款	巩义市盛泰物流有限公司	80,011.20			
预付账款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	753,198.99		6,193,178.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5,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68,894,588.39	33,778,917.68	181,916,493.43	36,383,298.69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河南鑫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919.64	
应付账款	巩义市鼎盛物流有限公司	6,103,825.57	
应付账款	巩义市顺意达物流有限公司	7,998,688.67	3,333,715.61
应付账款	巩义市宾馆有限公司	406,023.40	491,696.6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	11,529,056.33	66,717.57
应付账款	河南省新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393,283.43	2,538,908.11
应付账款	河南怡诚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646.69	39,293.36
应付账款	河南洛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1,594.99	123,190.00
应付账款	巩义市通宝商贸有限公司	576,771.62	122,046.00
应付账款	巩义市盛泰物流有限公司	233,858.76	
预收账款	大唐巩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66,167.67	722,746.45
预收账款	青川阜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17,880.00
其他应付款	巩义市盛泰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巩义市鼎盛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巩义市顺意达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43,806,500.00

（三）关联租赁情况

1、本公司作为出租方：无

2、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	免费使用	免费使用

（四）公司与关联方相互担保情况

1、截止 2024 年 12 月末，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 14.62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2、截止 2024 年 12 月末，巩义市燃气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0.1871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五）关联方资金拆借

截止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及子公司向联营企业河南黄河河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借出资金 16,889.46 万元，本年收取利息 325.09 万元。

（六）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83.71	484.53

（七）其他关联交易

无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